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5-023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产品销售业务的融资租赁额度的议案》。

同公司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工程机械产品销售业务的融资租赁金额:人民币三亿元(¥300,000,000.00元)。工程机械融资租赁的承租方包括自然人和法人,由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和回购责任担保,并逐个出具相应的担保文件。

本公司未提交对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

十、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见公司独立董事王剑先生、刘爱基先生、王平女士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个人简历附后。

同公司向聘任王剑先生为财务总监、董秘会秘书,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个人简历附后。

十三、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公司向聘任广梅女士为董事代表,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个人简历附后。

十四、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

十五、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

十六、会议以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审议通过《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注:个人简历

王剑先生,出生于1977年7月,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2月起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1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王剑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

易广梅女士:出生于1987年6月,本科学历。2010年11月加入本公司,201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3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易广梅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何清华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

王剑: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15-022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于2015年4月27日上午9时在公司技术中心大楼B206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2014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利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健全为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编制和审核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十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于本议案的意见: